

MPA优秀论文评选办法（试行）MPA考试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5/2021_2022_MPA_E4_BC_98_E7_A7_80_E8_c78_645074.htm MPA学位论文是MPA培养

的重要环节，是MPA教育成果的集中展现。认真开展MPA优秀论文评选活动，对于提高MPA教育质量，扩大MPA社会影响，促进多出成果，多出人才，具有重要意义。为此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一、评选范围 当年度MPA专业学位获得者的学位论文。包括应用型 and 学术型两类。应用型论文可以是单独撰写，也可以是集体合作的项目。

二、评选原则 科学公正，注重创新，严格筛选，宁缺毋滥。

三、评选标准

- 1.以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为指导，紧密结合当代公共管理的实践，论文有重要的理论意义和现实意义。
- 2.论文选题为公共管理前沿问题，有实用价值或学术价值。实用价值即具有较好的社会效益或应用前景；学术价值即在理论或方法上有创新。
- 3.论文充分体现运用公共管理的理论和方法，解决实际公共管理问题的能力与技巧。
- 4.写作上主题明确，论点清晰；论据充分、科学、可靠；分析综合全面，推论严谨，逻辑性强；调研、实验、设计等方法先进可行；结论准确、严密；文字表达精练，引证规范。

四、评选程序

- 1.各培养单位依据前述要求评选本校优秀论文，提出推荐名单，填写导师组推荐意见和作者简况表，同论文一起报MPA教育指导委员会秘书处。
- 2.秘书处组织专家进行通讯评审，产生初选名单。
- 3.MPA教育指导委员会组织委员和专家根据初选结果进行评审，评选出当年度MPA优秀论文。
- 4.评选结果公示20天后为有效，由MPA教育指导委员会予以公布。

五、表彰、奖励办法

- 1.全

国MPA教育指导委员会颁发优秀论文荣誉证书，荣誉证书复印件交作者所在单位备案。2.通过一定的方式（如通报、出版、教学案例、研讨等）对获奖成果进行宣传。3.各培养单位可根据具体情况，自行制定奖励办法。六、评选结果异议处理 为提高评选结果的公正性和准确性，维护良好的学术风气和科学道德，保证评选出的MPA优秀论文的质量，任何单位或个人，如发现入选论文存在剽窃、作假现象，或论文的主要研究成果不能成立等问题，自入选论文公布20日内，可以书面方式提出异议。MPA教育指导委员会对提出异议的单位或个人予以保密。如经过调查，确认存在严重问题，将撤销优秀论文资格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